

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HNHY2023-030

采购人：儋州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HNHY2023-030

采购人：儋州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录

| | |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20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21 |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30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 34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HY2023-030；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预算金额：0元。

最高限价：投标人按拍卖成交金额的百分比投标报价，向买受人收取佣金，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5%，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需求：儋州市公安局工作的需要，采购人拟选取 1 家供应商，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项目本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6月1日起连续3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6月1日起连续3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行为（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5、信用查询情况：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3.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3.7、具有商务部门颁发的《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或提供拍卖企业设立备案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年06月09日00时00分至2023年06月15日24:00（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00元/套，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06月3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51号京航大酒店5楼(海南招协招标采购交易平台)1号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2、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3、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等相关的政府采购政策。

6.4、采购信息发布媒体：（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6.5、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招标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6.6、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按以下步骤报名并获取文件）：网上注册报名：投标人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报名。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辅助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关于实施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试点应用工作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儋州市公安局

地址：儋州市伏波东路 116 号

联系方式：刘科长/0898-2336307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路35号名门广场北区C座1101房

联系方式：刘工/0898-653159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0898-653159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 | 项目名称 | 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
| 2 | 项目编号 | HNHY2023-030 |
| 3 | 采购人名称 | 儋州市公安局 |
| 4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5 | 项目预算 (最高限价) |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0元。 最高限价：投标人按拍卖成交金额的百分比投标报价，向买受人收取佣金，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5%，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 6 | 资金来源 | 其他财政性资金 |
| 7 |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
| 8 | 合同履行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
| 9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 10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00元（伍仟元整） 1.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与投标人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投标无效。 3. 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4. 保证金的支付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从其公户提交。 5.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 户 名：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海口新华支行营业室 |

| | | |
|----|------------|--|
| | | <p>帐户：2201020319200242219</p> <p>用途：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投标保证金或HNHY2023-030投标保证金。</p> |
| 11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60日历天 |
| 12 | 投标文件份数 | <p>纸质版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p> <p>电子版文件：U 盘拷贝的响应文件一份（内容包含PDF盖章扫描版本与Word版）。</p> |
| 13 |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的，应按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签字盖章，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均加盖骑缝章。（正本响应文件需逐页加盖公章）。 |
| 14 | 投标文件的密封 | 详见投标人须知具体要求 |
| 15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评标委员会由5名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专家0名，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类别专家5名。 |
| 16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 17 |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综合评分法 |
| 18 | 中标候选人人数 |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 1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以《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为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经双方协商本次招标服务费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元）。 |
| 20 | 补充内容 | <p>1、投标人须保证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中标，采购人将取消其投标资格，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p> <p>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开标会，参加会议人员须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以证明其出席。</p>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招投标活动。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儋州市公安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确认，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履约、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实施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指定实施采购活动的具体操作规程；受理投标人的询问或质疑；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下载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拟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投标单位。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其职责如下：

2.3.1 对招标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3.4 派投标代表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参加开标活动，对评标委员会就投标文件提出的问题澄清；“投标代表”系指在投标过程中代表投标单位处理投标事宜的人员，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投标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公开招标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4.4 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设计、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2.4.5 投标人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下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2.4.6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意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 联合投标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联合体中至少有一方完全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特定条件。

2.6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采购人确认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7 本招标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2.8 现场考察、答疑会

2.8.1 现场考察（如有），采购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进行现场考察。（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8.2 答疑会（如有），采购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召开答疑会。（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遵照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的相关约定。）

2.8.3 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和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2.8.4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意外伤害和财产损失。

2.8.5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和答疑会中所提供的信息，供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单位不对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做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如为信息安全产品，需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投标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

3.2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流标。

5.3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及设施设备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6.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下载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6.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指定媒体上以公告的方式修改/补充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6.3 当招标文件与修改/补充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公告为准。

6.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

6.5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

7、投标的语言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7.2 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7.3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7.4 “年、月、日”除非特别说明，均指公历的年、月、日。

7.5 “工作日”指中国法定节假日以外的公历日。

7.6 “元”指人民币元，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货币指人民币，除非另有特别说明。

8、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第六章的内容。

9、投标文件编制

9.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内容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9.2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承诺函》、《开标一览表》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9.3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投标人保证所提供的通讯联络方式真实有效，若因投标人虚假信息导致无法及时联络到投标人，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9.4 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评标委员会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9.5 投标文件电子版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盖章和签字，盖章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涉及签字之处，应由当事人亲笔签名或用电子签名。

10、投标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劳保、专利技术、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0.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0.4 中标候选人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1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1、备选方案

本次招标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视其投标文件无效。

12、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前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直接汇（转）入指定账户。

1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没有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交纳保证金的形式、数量和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

12.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2.3.1 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须在各中标人完成合同备案后，按照相关规定办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司财务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12.3.2 未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司财务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12.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3、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自开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保证金将无息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4、投标文件的要求及数量

14.1、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投标文件须A4纸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制。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4.3、电子档文件壹份（U盘，外部标签标注公司名称、文档以公司名称命名），文件格式为PDF盖章版本与Word版，电子档文件应与纸质版文件一致，如电子版与纸质版不一致时，以纸质版为准。

14.4、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的，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签字盖章，招标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均加盖骑缝章。（正本响应文件需逐页加盖公章）。

14.5、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14.6、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U盘，格式为PDF盖章版本与Word版，不得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分别装袋密封及书写标记：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和U盘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及开标一览表（另独立密封一份），并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并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及电子版文件”、“副本”、“开标一览表”字样。且封套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5.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并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接收。

16、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开标地点。

16.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撤回投标的要求

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的，还需单独提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3 重新提交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15.1款的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并退回投标人。对原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本章第15.1款的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同时应在封皮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字样。

16.4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亲临开标会现场以备查验，投标人代表未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或本人身份证原件，不能确认其授权代表身份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投标人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6.6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及评标

17、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公告/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7.3 开标过程按照招标文件“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相关程序进行。

17.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或密封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7.5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18.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8.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0名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5名，共 5 人单数组成。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提交评标报告。

18.3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注：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8)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9)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0)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2)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关于政策性加分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9.1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文件。

19.2 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投标人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有效的相关证明文件。

19.3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19.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9.3.2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9.3.3 优惠条件：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的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1）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2）由投标人本企业提供服务；（3）提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9.3.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性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19.4 关于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合法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9.5 关于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具有自主创新产品认证的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自主创新产品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省级（直辖市）及以上行业主管部门认可的具有自主创新能力特质的证明文件。

19.6 关于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人应当选择取得国家认可资质的节能、环保产品投标，并提供合法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19.6.1 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的货物和服务：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5% 的价格扣除。

(2)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的项目，对自主创新产品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5% 的加分。

注：投标人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评标

见“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六、授标及签约

21、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相关要求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与其签订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以致中标结果改变，经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与其签订合同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与其签订合同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22、质疑处理

22.1 投标人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质疑函可以以书面形式现场递交、邮寄和应当上传至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处。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质疑联系：招标部 电话：0898-65315991。

22.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递交的质疑相关材料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有关要求，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提交的质疑材料应包含：质疑函、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法人签字并盖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报名凭证复印件，以上材料需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详见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匿名、7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3、中标通知

23.1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于2个工作日内，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23.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签订合同

24.1 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4.2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24.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24.4 投标人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25、知识产权

25.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5.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6、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根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为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经双方协商本次招标服务费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元）。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上述国家法律规定向中标人收取，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27、其它

27.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7.2 本项目实行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开标、评标，各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相关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我局根据工作需要，现通过政府采购方式选取一家拍卖机构为我局提供拍卖服务。

1. 项目编号：HNHY2023-030
2.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预算：0元
5. 项目地点：海南省儋州市

二、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为负责对涉案财产的材质属性进行鉴定、对涉案物品种类进行鉴定、对涉案财产的价值进行评估、对涉案财产进行网络公开竞价拍卖、对涉案财产的拍卖工作进行宣传。
2. 儋州市公安局工作的需要，采购人拟选取 1 家供应商。
3.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4. 拍卖佣金收费标准：不得超过标的物成交价的5%（含）（超过5%的报价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拍卖机构应对本项目成立专业的服务团队提供全过程拍卖服务，专业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5人。
6. 拍卖机构应严格执行与采购人签订的服务合同的全部条款和规定，全面履行投标过程所做的所有承诺，高效完成采购人委托的拍卖服务工作，确保提供合规、专业、高效的服务。
7. 拍卖机构应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财政部《罚没财物管理办法》[2020]5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购人委托的罚没财物进行拍卖处置。
8. 拍卖佣金的支付：由买受人支付。
9. 协助买受人过户、收集财产相关资料、制作拍卖公告并通过媒介发布拍卖公告、制作竞买须知等文字材料。
10. 拍卖机构对采购人委托的罚没财物处置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提高处置效率，实现处置财物价值最大化。
11. 须制定完整、科学、合理的拍卖服务方案，拍卖服务方案应包含整个拍卖的全过程。
12. 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评审办法和程序

一、评审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审查，然后再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以及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二、初步评审：

（一）资格审查

1、根据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四条的规定，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资格性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只有对“资格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评审。

3、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4、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标准”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只有对“符合性审查标准”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 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符合性审查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接到通知后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详细评审标准；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拍卖佣金收费标准}) \times 10\% \times 100$$

如投标人满足第二章第19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投标人的评标价进行调整。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 评估因素 | 技术、商务 | 价格 |
|------|-------|-----|
| 权重 | 90% | 10% |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总分，在全部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合计得分，合计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

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方案）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

6、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特别说明

1、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项目编号：HNHY2023-030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
| 1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运营商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可参与投标，采购文件中涉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提供分支机构“负责人”的相关证明材料；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 | |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22年6月1日起连续3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1或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加盖公章，新成立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 | |
| 3 |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2022年6月1日起连续3个月或任意一个季度的纳税证明和社保缴费记录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 |
| 4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无环保类行政处罚 | 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 | |

| | | | | | |
|------------|---|--|--|--|--|
| | 记录行为 | | | | |
| 5 | 信用查询情况 |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 | | |
| 6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 技术能力 | 须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 | |
| 7 | 具有商务部门颁发的《拍卖经营 批准证书》或提供 拍卖企业设立 备案表 |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
| 结 论 | | | | | |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名：

日期：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

项目编号：HNHY2023-030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投标人 1 | 投标人 2 | 投标人 3 |
|------------|-----------------|----------------------------|-------|-------|-------|
| 1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
| 2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 3 |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 4 | 投标报价的完整性 |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 | | |
| 5 | 投标保证金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
| 6 | 其他 |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 | |
| 结 论 | | | | | |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名：

日期：

综合评分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内容 | 满分 |
|----|-------------------|---|-----|
| 1 | 综合实力 | <p>获得中国拍卖行业协会颁发的企业等级证书，具有AAA级证书的得6分；具有AA级证书的得4分；具有A级证书的得2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站（www.caa123.org.cn）“企业资质查询”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 6分 |
| | | <p>投标人每具有1名执业注册资格拍卖师的得2分，满分12分。</p> <p>证明材料：提供拍卖师证书及拍卖师执业注册记录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在投标人单位2022年6月至今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 12分 |
| 2 | 拟派专职服务人员 | <p>1. 人员数量</p> <p>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专职服务人员：5人(含)-8人的得2分，9(含)-15人的得4分，16人(含)以上的，得6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在投标人单位2022年6月至今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2. 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专职服务人员中，具有法律、评估、会计、计算机等专业的，每人得1分，满分4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在投标人单位2022年6月至今连续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此项同一人多个证书不重复计分。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p> | 10分 |
| 3 | 拍卖业绩 (业绩不重复计分) | <p>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成交确认的拍卖业绩(以成交确认凭证时间为准)，每个业绩得2分，满分10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委托拍卖合同、拍卖公告(报纸版整版或裁剪版)、成交确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p> | 10分 |
| | | <p>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公安部门罚没财产处置拍卖业绩(以成交确认凭证时间为准)，每个业绩得1分，满分5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委托拍卖合同、拍卖公告(报纸版整版或裁剪</p> | 5分 |

| | | | |
|---|------|--|-----|
| | | 版)、成交确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 |
| | | 2020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在网络平台拍卖的业绩(以成交确认凭证时间为准), 每个业绩得1分, 满分2分。 证明材料: 提供委托拍卖合同、拍卖公告(报纸版整版或裁剪版)、成交确认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材料提供不全或不提供不得分。 | 2分 |
| 4 | 服务方案 | <p>(1) 拍卖服务方案</p> <p>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赋分,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拍卖流程、团队岗位分工计划、工作进度计划、工作质量保证计划、服务承诺、客户服务中心。</p> <p>A、服务方案思路清晰、可行性强、科学合理, 全部阐述各项指标得20-25分。</p> <p>B、服务方案思路教清晰、可行性教强、较科学合理、各项指标阐述基本齐全得13-19分。</p> <p>C、服务方案不够具体全面、思路不够清晰、可行性一般、基本科学合理。各项指标阐述一般得7-12分。</p> <p>D、服务方案不具体全面、思路不清晰、可行性差、基本合理。没有全部阐述各项指标得1-6分。</p> <p>E、未提供不得分。</p> | 25分 |
| | | <p>(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管理方案,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人员业务培训计划、人员分工安排计划、员工考核办法; 评委可根据以上内容进行进行赋分。</p> <p>A、内容整体全面完善, 安排合理, 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10分。</p> <p>B、内容不够全面完善、针对性和实操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4-7分。</p> <p>C、内容不全面适用性不强、基本不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 1-3分。</p> <p>D、未提供不得分。</p> | 10分 |

| | | | |
|-------|------|---|------|
| 5 | | <p>(3)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企业管理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拍品管理制度、客户服务中心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岗位职责制度；评委可根据以上内容进行赋分。</p> <p>A、内容整体全面完善，安排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8-10分。</p> <p>B、内容不够全面完善、针对性和实操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4-7分。</p> <p>C、内容不全面适用性不强、基本不能满足采购人的需求得 1-3分。</p> <p>D、未提供得 0 分。</p> | 10分 |
| 6 | 投标报价 |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拍卖佣金收费标准最低的拍卖佣金收费标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即拍卖佣金收费标准）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即拍卖佣金收费标准）得分=$(\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拍卖佣金收费标准}) \times 10\% \times 100$ 拍卖佣金收费(最高限价)标准不得超过标的物成交价的 5%(含)（超过5%的报价将作无效投标处理)</p> | 10分 |
| 评审总得分 | | | 100分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仅供参考）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儋州市公安局

乙方：_____

甲方（委托人）：

乙方（拍卖人）：

甲、乙双方根据儋州市公安局涉黑涉恶财产拍卖公司项目选取拍卖机构项目（项目编号：HNHY2023-030）公开招标采购结果及招标文件要求，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委托拍卖合同如下：

第一条：拍卖标的及保留价：

第二条：拍卖时间及地点：

第三条：服务期限：

第四条：拍卖方式：

第五条：拍卖公告：

第六条：竞买保证金

1. 竞买人在办理竞买手续时，须按规定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方有资格参加竞买。竞买保证金由竞买人转入乙方指定账户。已成交的竞买人保证金，拍卖成交后保证金转为拍卖成交款。

2. 未成交的竞买人保证金，由乙方在拍卖会后____个工作日内退回对应的竞买人（不计利息）。

第七条：拍卖成交款

1. 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在自拍卖成交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将拍卖成交余款付至委托人指定账户。否则，视为违约，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2. 自拍卖成交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拍卖人将买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转入委托人指定账户。

第八条：拍卖佣金

1. 拍卖成交后，乙方向买受人按标的物成交价的____%收取拍卖佣金。甲方不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第九条：标的物的转移

1. 甲方凭乙方给买受人出具的成交确认书和身份证明，依法将拍卖标的物及相关过户资料移交给买受人。除不可抗力或买受人原因外，标的物移交甲方应于收到买受人全部成交价款后____个工作日内完成。

2. 标的物数量以最终移交的数量为准，若与公告数量有差异不影响拍卖成交结果，拍卖成交价、拍卖佣金不因数量差异而多退少补。

第十条：过户及税费

1. 拍卖标的物按现状拍卖。拍卖成交后由买受人自行办理产权变更过户手续，办理产权变更过户过程中，买方(买受人)、卖方（委托人）双方应缴纳的相关税、费按照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过户税费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

第十一条：甲方责任

1. 有责任配合乙方做好竞买人现场展示看样的接待工作。
2. 对委托拍卖标的物存在的瑕疵应以书面形式如实告知乙方。
3. 拍卖成交后，协助买受人做好标的的移交及产权过户手续。

第十二条：乙方责任

1.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及其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开展拍卖活动。
2. 按照约定时限和方式将成交价款转入甲方指定的帐户并协助做好标的的移交等工作。
3. 对甲方决定有底价拍卖的“保留价”负有保密义务。

第十三条：违约赔偿

1. 拍卖成交后，买受人竞买保证金转为拍卖成交款的，乙方应按约定转入甲方指定账户。延迟支付该款项的，每逾期一天，按日_____支付逾期违约金，超过一个月未支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偿拍卖成交款及乙方的违约责任。

2. 甲方收到全部成交款后，因甲方的原因无法向买受人交付拍卖标的物的，甲方须退还全部成交价款（不含买受人支付的拍卖佣金）给买受人。

3.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第十四条：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甲方所在地法院。

第十五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六条：合同鉴证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服务要求进行实质性修改。

第十七条：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2. 中标通知书；
3.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禾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1、投标函

致：儋州市公安局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并保证资料、证据的真实有效性。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投标价的投标，即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5、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6、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规定支付本次招标的服务费。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签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全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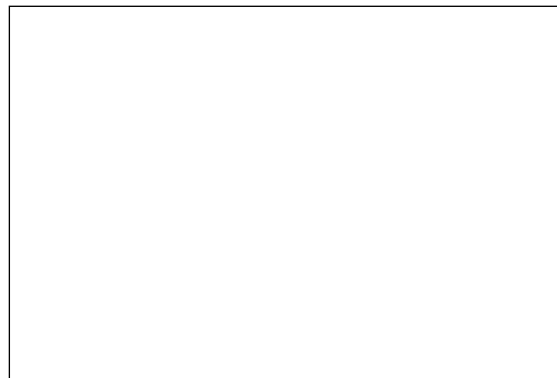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儋州市公安局

我（姓名）系（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兹委派我单位（全权代表姓名）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期限：____年__月__日止____年__月__日。

授权人无转委托。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移动电话：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序号 | 名称 | 报价说明 | 报价 (小写) | 报价 (大写) |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 | 备注 |
|----|----------|--------------------------------------|------------|------------|-----------------|--------|
| 1 | 拍卖 佣金 | 按拍卖成交金额的百分比投标报价，向买受人收取佣金，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 _____ % | 百分之_____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 不得超过5% |

注：1、开标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不符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报价中必须包含服务和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4、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调整，但表式不变。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的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 中 | 注册工程师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 开户银行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账号 | | | | 技工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6、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

注：附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7、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在参加___包的投标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2、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我方人员针对维护项目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我方未被地市级及其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且该处罚在有效期内的；

5、我方一旦中标，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措施、项目负责人等内容组织实施；

6、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完成情况 | 合同金额 | 签订日期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业绩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关业绩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业绩表中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2.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3. 投标人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不含分包），并附提供合同文本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9、相关证明材料

- 1、根据第一章招标公告中申请人的资格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材料和评分有关证明材料（按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 3、招标文件规定的或其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

备注：本小节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招标文件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已经涉及相关材料，无需再重复提供。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①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1、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15、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
...
...